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世纪星源

股票代码：000005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 23、24 层

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 23、24 层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世纪星源、公司、上市公司	指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安信托	指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司法强制执行方式持有世纪星源53,124,966股，占世纪星源总股本5.01871696855%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	指	人民币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23、24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2206074534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9-12-28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公司本外币业务范围如下：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通讯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 23、24 层
联系电话	029-879908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

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司法执行扣划以非交易过户形式持有共计53,124,966股世纪星源（000005）股票。

二、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意在未来12个月继续增持世纪星源股份的计划（司法扣划除外），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方式

因债务人违约，质押物被司法强制划转。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世纪星源股票。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司法强制划转以非交易过户形式持有世纪星源53,124,966股，占世纪星源总股本5.0187169685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份相关权利限制情况

司法执行扣划至长安信托账户的53,124,966股世纪星源股票为

流通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未有买卖世纪星源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附表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公司资产管理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9月10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世纪星源	股票代码	00000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23、24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 <u> 无 </u></p> <p>持股数量： <u> 无 </u></p> <p>持股比例： <u> 无 </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 <u> A股 </u></p> <p>变动数量： <u> 53,124,966股 </u></p> <p>变动比例： <u> 5.01871696855% </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如为法人或其他组织）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如为自然人）姓名：

签字：

日期：